

「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」

112 年第 1 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:112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五)11 時 0 分

會議地點: 本處 4 樓第 1 會議室

紀錄: 張心怡

主持人: 蘇建蒼副處長

與會人員:如簽到簿

壹、 主席致詞

本處業於 111 年 10 月 28 成立專案小組 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召開會議，請各科務必配合性別平等業務的推動，辦理活動時皆可一併宣導有關性別平等議題，以豐富本處提報資料。

為實踐正確之性別平等觀念，並落實於職場實行性平措施，以及遵循本府性別平等政策，並於本處執行公務期間，如何確保及強化性平精神之推動，爰此次邀集專家學者召開是項會議。

貳、執行秘書報告

依「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設置要點」(附件 1)規定於每半年各召開一次性別平等專案工作小組會議，外聘委員及本處委員任期自 111 年 1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次會議為 112 年第 1 次會議，有 2 件提案，提請討論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:

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工作小組分為四大工作小組，本處所屬小組為「權力經濟與福利組」、「環境能源與科技組」與「教育媒體與文化組」，本處須提報工作報告及「雲林縣政府各局處性平業務推動管考表」。請各科務必配合性別平等業務的推動，辦理活動時一併宣導有關性別平等議題，並加

入男性及女性人數參加人數統計數字及分析報告，以豐富本處會議資料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因應上開各類組及工作報告等資料之豐富及完整性，請各科辦理相關活動或會議等，於簽到簿上增加性別欄，並製作問卷調查(須增加性別欄)以利數字統計及分析報告。

委員意見：

* 鄭博真委員：

1. 簽到表加到性別勾選欄。
2. 活動辦理回饋問卷可設計處公版供各科使用。

* 許煒熙委員：針對調查表的部分，由圖資科製作公版給各科參考。

* 鄭妃束委員：展覽館要讓參觀的民眾填寫恐不容易。

* 張維茹委員-楊佳琪代理：建議製作文化觀光處公版問卷/簽到表，以利後續性別資訊統計。

* 李嘉和委員-黃婕珊代理：擬定公版表格，提供各科使用。

決議：請圖資科提供問卷調查及簽到表公版供各科使用，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

因應縣（市）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，其中三項：性別意識培力、CEDAW 教育訓練、CEDAW 宣導等，本處今(112)年擬擇一辦理以利爭取考核成績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為辦理性別平等考核所需，由上開三項議題擇一辦理，日期、何種形式、地點、經費等請各委員協助指導並給予建議，以利該業務順利進行。

委員意見：

* 陳世訓委員：CEDAW 教育訓練建議可採線上研習或結合文觀處相關活動辦理。

* 鄭妃束委員：宣導的方式可更多元。

* 張力元委員-朱芳齡代理：本小組成立初期，先由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和宣導，後續再推動、深化。

決議：今年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，結合文觀處處務會議擇日辦理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本專案小組 111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：為豐富本處提報資料，請各科派一名為性平聯繫窗口，惟目前仍未收到各科聯繫窗口，請各科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前提供名單至圖資科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主席結論

1. 請圖資科盡快製作公版之問卷調查/簽到表，各科協助配合事項辦理。
2. 針對本案聯繫窗口請各科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前提供名單至圖資科。

散會：12 時 40 分。